

# 永宁县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永宁县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永宁县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自治区、银川市关于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决策部署,加快转变政务公开职能,服务全县中心工作,重点围绕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高公开质量、夯实公开工作基础等方面深化政务公开,更好发挥以公开促落实、强监管功能。

**(一) 主动公开情况。**2022 年,永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7980 条,新开设专题专栏 1 个(聚焦 2023 永宁两会),维护专题专栏 12 个,回应公众关注热点 113 次,独立用户访问总量 430668 个,网站总访问量 2259060 次。永宁微博发布信息 560 条,永宁微政务发布信息 148 条。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 5 个,行政许可 9324 件,行政处罚 1455 件,行政强制 29 件,全年完成行政事业性收费 2297 万元。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闭环管理制度，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8件，答复率达100%。没有发生涉及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件，没有因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政府信息公开法定职责，在行政诉讼中被撤销、确认违法或者责令履行等的情形。

**（三）政府信息管理。**规范信息发布，正确处理主动公开工作与个人隐私保护、商业秘密保护等工作的关系，各领域信息发布务必做到既注重“量”，更注重“质”。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和保密审查制度，制作并印发《表述错误问题台账》列举常见错误134个，杜绝失泄密违规违法现象发生。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政府网站发展指引，规范功能定位、栏目设置、内容保障，不断规范完善网站建设，提供在线检索功能和政府网站无障碍、适老化等智能服务，确保各个栏目名称、页面格式等符合政务公开的要求。二是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加强备案审查力度，确保政府各部门所属的政务新媒体登记备案准确。原有备案政务新媒体账号71个，今年注销备案政务微博1个、今日头条2个、抖音2个，现有账号66个（31个微博、28个微信公众号、2个今日头条、4个抖音、1个快手）。三是增设永宁县创业谷政务公开专区，提供政府信息查询、政策咨询等服务，为企业和办事群众提供“家门口”的办事服务。

**(五) 监督保障。**强化主体责任，落实监督保障机制，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强化日常监测，加强对栏目不更新，信息发布不规范、不及时、不到位等问题的整改监督。强化业务能力建设，开展了为期3天的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班，单次培训100余人。通过政府开放日等活动开展年度政务公开满意度调查问卷社会评议，全年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5	0	6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32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55		
行政强制	29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297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5	0	0	0	2	0	3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	0	0	0	2	0	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0	0	0	0	0	0	1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1	0	0	0	0	0	1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5	0	0	0	0	0	5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0	0	0	0	0	2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6	0	0	0	2	0	3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取得一定成绩的同时，仍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一是村务公开工作尚在试点阶段，未全面铺开。二是政策解读质量有待提高，个别单位在对政策文件进行解读时，存在摘抄原文、罗列小标题的问题，政策解读流于形式。三是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有进一步完善的空间。

**（二）下一步工作改进措施。**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有针对性的提高永宁县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一是以试点村为标杆，持续推进村务公开工作。进行实地调研，查看各村村务公开工作情况，做好督促指导。二是充分发挥部门的积极性，并借助第三方的力量，探索运用媒体解读、领导解读、动漫解读等方式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解读政策，提高政策覆盖面、普及率。三是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总结工作方法机制，树立创新思维，进一步强化信息平台建设和管理，提升政务公开平台建管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聚焦发展，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制定《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宁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永政办发〔2022〕53号），分别确定由县审批局、商投局负责建立市场主体反映投资和工程建设项目审批问题的办理和反馈机制，及时回应和解决“堵点”问题，持续优化投资和建设环境；县市

监局负责加强《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的宣传贯彻，依法公开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坚决打击违法行为；县财政局、税务局负责推送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推送减税降费相关政策 3 个；县发改局依法依规做好扩大有效投资政策文件及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县卫健局负责抓好疫情防控信息公开，通过政府网站发布疫情防控信息 64 条，中高风险地区公告 38 条，通过“永宁映象”发布中高风险地区 128 个；县人社局和各乡镇（街道）负责抓好稳岗就业信息公开，在永宁县政府门户网站、永宁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同步发布就业招聘信息 250 期，提供各类岗位 9610 个，重点人群技能培训补贴、失业金领取、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创业担保贷款等相关政策解读 7 期，通过永宁县就创中心视频号发布政策解读视频 7 期，活动预告 4 个，线上课堂 4 期，扩大政策推送力度，帮助相关群体更好就业创业；县发改、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卫生健康、教育体育、文化旅游等部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抓好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县司法局牵头抓好行政规范性文件公开，归集展示规范性文件，做好规范性文件图文解读，同时，在政务公开专区集中展示。

## **2. 聚焦服务，探索重要政策多元解读。**

提升解读质量，推动政策落地。2022 年永宁县共印发规范性文件 5 个，图文解读 100%。推行多元化解读，全县各单位不断

优化拓展解读渠道，丰富解读内容，让政策解读“活起来”，综合选用图文解析、视频动漫等可视、可读、可感的解读形式，使用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语言，配以案例、数据，让群众听得懂、记得住、信得过、用得上。制作“永宁县政策公开讲”视频解读12期，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将政策带到老百姓身边。扩大政策施行后解读，开展3期“三长话双减”，教体局局长、校长、家长谈“双减”政策实施一周年的做法、感想和体会，针对政策施行后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积极开展跟踪解读。

优化咨询服务。在永宁县政务服务中心设立政策咨询台，每天安排一名集引导、讲解、帮办、代办为一体的大厅工作人员，为企业群众提供“一次性告知”“一站式服务”的政策咨询服务，并为群众提供“帮办代办”服务。同时，在永宁县创业谷、各乡镇（村、社区）设立了政府信息查阅点，群众可在各查阅点或政务服务窗口进行政策咨询。

精准推送政策。永宁县为推动惠企政策精准传达，切实做到“应知尽知、应享尽享、能享快享”，一是免费为市场主体提供包括企业登记注册、印章刻制等套餐服务，向新开办企业提供内含印章（企业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专用章、合同专用章）、业务办理指南和政策宣传材料等“大礼包”832件。二是推动全县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免费发放“优化营商环境大礼包”，将56份内含优化营商环境口袋书、小礼品、业务服务指南以及惠企政策宣传材料的“优化营商环境大礼包”发放到新开办企业负责人

手中。三是设立创业谷企业服务站、宁夏永宁工业园区政务服务分厅，实现“企业的事园区办、园区的事园内办”。积极宣传引导，提高企业服务站知晓率。在做好政务服务事项下沉的同时，在政府网站上发布通知公告，告知最新下沉事项目录、服务范围及地址、咨询电话并印制创业谷服务站办事指南宣传折页，将各项惠企政策措施宣传到位，把服务站服务功能和便企模式宣传作为招商引资和代办工作的重要任务抓，提升创业谷企业服务站的知晓率。每周两次下点服务成为常态，2022年，创业谷企业服务工作站向47家企业提供就近办服务，为8家企业提供送证上门服务。

### **3.聚焦基础，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框架。**

规范执行公开制度。坚持“涉密信息不公开、敏感信息不上网、隐私信息要遮掩”原则，通过单位内部学习增强规范意识和保密意识，在源头抓好保密审查和涉敏审核，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强化上网信息审校力度。将“三审三校”制度落实贯穿信息发布全流程，要求各相关单位加强对本单位上网信息的审查力度，在发布信息前严格执行“智能校对”步骤，发布信息后严格对照《上网信息常见词汇负面清单》再次对发布信息进行审核，确保信息发布事前、事中审核的规范性。同时，加强日常读网检查，发现问题立查立改。

全面优化公开平台。严格信息发布审核，坚持24小时读网，以技术手段和人工检阅相结合的方式，抓好源头找错纠错，确保

信息发布内容准确、导向正确。要求各单位从严审核、审慎发布未成年人信息，依法公布公民个人信息，尤其是各乡镇、村在公开内容时进行核验，积极做好前期审核工作，对6个关键个人信息采取去标识化、删除或遮盖等手段妥善处置，切实保护公民隐私。加强政务新媒体审核备案，要求全县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政务新媒体高质量发布，逐步提高信息原创比例。

扎实开展试点创新。一是试点村务公开，助推基层治理。启动村务公开标准化建设试点工作，组建工作专班，按照“编目录、建平台、上信息”的要求逐步推进，着力建立一套村务公开的标准化流程，探索总结在全市可复制、可推广、可考核的村务公开标准和规范，有效提升基层治理水平。高质量完成村务公开目录编制，建设了“永宁村务公开”小程序，更新东全村、许旺村、原隆村、新华村村务公开栏21个，制作多样化的村务公开宣传品，拓宽村务公开宣传渠道，将村务公开延伸到“线上”“线下”两个面，打造“指尖上的公开”，合力保障村民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让公开透明成为基层治理工作取信于民的“润滑剂”。二是完成政务公开专区交叉互检工作。永宁县政务公开专区按照统一标识、统一设备、统一资料、统一功能、统一管理“五统一”建设标准，坚持群众“线下”需求为导向，结合永宁县政务服务大厅实际，建设涵盖政府信息查阅区、依申请公开自助服务区、政务服务自助办事区等功能齐全的政务公开专区。

持续推动政府开放。开展政府开放，丰富社会评议。2022年

“政府开放月”系列活动以“智慧城市让生活更美好”为主题，重点开展“智慧+”系列活动5个，分别是“智慧工地”让施工安全到身边，“智慧医疗”让就医就诊更便捷，“智慧农业”让养殖种植更科学，“智慧文旅”让文化生活富色彩，“智慧城市”让城市生活更美好。2022年共开展8场次“政府开放日”活动，其中，开展“政府开放月”系列主题活动5场次，共有170人次参与。邀请参与“政府开放日”活动的群众进群开展群众评议，准确评价活动成效，积极改进工作薄弱环节、补齐短板，共收集反馈建议意见41条。

#### **4.聚焦落实，强化政务公开业务指导。**

压实主体责任。积极主动作为，切实落实政务公开领域的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主体责任，在发布重大政策的同时抓好政策解读，主动解疑释惑、引导舆论、管理预期，并充分评估和综合考量重大政策产生的各类影响、当前形势和发布时机，加强政务舆情风险研判和实时监测，前瞻性抓好引导，营造良好政策环境和发展氛围。

改进工作作风。永宁县政务公开办公室积极做好全县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指导工作。上线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智能监测系统。采用“人工+云服务”模式，对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进行监测检查，定期对网站内容错误、错别字、断链暗链等问题进行检测，每日动态监测新增发布信息，持续强化信息发布事后监管力度，全力保障上网信息的准确性、时效性、安全性。

强化约谈问责。坚持上网信息发布审核“三审三校”制度，健全完善监督约谈制度。按照信息发布事前、事中、事后监测结果建立问题台账，对出现问题较多的单位进行通报，约谈单位分管领导；对于整改不到位，多次出现严重错误信息及政治性术语表述错误的单位，约谈单位主要领导。

## （二）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收取情况。

本机关 2022 年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未超出一定数量或者频次范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永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下载，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网站 <http://www.nxyn.gov.cn> 查阅。

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永宁县杨和南街 230 号（邮编：750100，电话：0951—8021996；传真：0951—8016222；电子邮箱 [ynxzfbgs@nx.gov.cn](mailto:ynxzfbgs@nx.gov.cn)）。